第17講：不知羞恥的基督徒（結16章）

系列：以西結書

講員：張得仁

前言：但結16章不是誤會──不知羞恥的神的百姓──或說不知羞恥的基督徒。

棄嬰的比喻：作者套用自古以來常述的愛情故事來描劃耶和華與子民的關係→一個路過的旅客收養女棄嬰，最後女嬰成為一貌美妙齡少女，以身相許，下嫁旅客。但這裡作者給予故事一個冷酷的結局；這位妙齡少女竟棄夫而去，縱欲行淫﹗耶路撒冷原來好比齷齪邋遢的棄嬰，耶和華憐她，將她撫養長大，用華冠美服裝扮她，並與她締結婚約；那知她轉去向外人搔首弄姿，縱欲行淫，因此耶和華必嚴懲祂不貞的妻子。

耶路撒冷在這裡代表整個猶大的國土；在以色列人定居之前，這地原本是迦南族、亞摩利族、赫族的土地。──以歷史性暗喻靈性！

1. 雖如“棄嬰”，但神卻“愛憐提攜”（1-14節）。

1.1. 耶路撒冷原本是屬迦南的居民，就是赫人和亞摩利人所居之地，不僅充滿著各樣拜偶活的習俗，也充滿著各樣罪惡和淫亂（利18:24-25）。這是上帝用耶路撒冷的地理背景來提醒以色列人，他們原本的狀況是一樣的，他們是出生在犯罪的民中，自己也是犯罪的民，本是不應受到憐愛的（4-5節）。

1.2. 輥在血中、赤身露體（6-7節）：新譯本6節：但我從你身旁經過，見你在血中掙扎。那時，你躺在血中，我對你說：要活下去。

1.3. 耶路撒冷蒙上帝眷愛（8-14節）──如同保羅所說：“……在罪人中，我是個罪魁，然而我蒙了憐憫……”（提前1:15-16）。

2. 沒有“信服”就沒有“幸福”（15-43節）

2.1. 第15節仗自己的美貌：上帝把美貌、尊榮給了以色列民，然而他們在尊榮中就心高氣傲，失去了依靠上帝的心，反而接納外邦的假神。就如所羅門在極活尊榮的時候，寵愛外邦女子，並接納他們的偶活（王上11:1-13）。

2.2. 成功是失敗的開始－奧軍與法軍：現中──第15節：“你竟利用自己的美貌和名氣放蕩縱情，來者不拒。”

2.3. 第22節：“沒有感恩的心”﹕以色列人沒有追念他們幼年時所蒙的恩典，以至於就漸漸放縱自己的私欲，進入屬靈的淫亂（26-29節）。

2.4. 更無恥的基督徒──27節：因此我伸手攻擊你，減少你應用的糧食，又將你交給恨你的非利士眾女（眾女是城邑的意思；本章下同），使她們任意待你。她們見你的淫行，為你羞恥。51節：撒馬利亞沒有犯你一半的罪，你行可憎的事比她更多，使你的姊妹因你所行一切可憎的事，倒顯為義。

2.5. 懦弱的心（30節）：所謂懦弱的心就是不會抗拒外邦人的引誘，去隨從他們拜偶活的風俗。

2.6. 沒有任何的罪是無所謂（21節）──“當心”的拉比故事。

3. 見賢思齊、見不賢內自省（44-45節）

3.1. 所多瑪和撒瑪利亞都是因為淫亂和敗壞而被上帝審判的兩座城，所多瑪被滅於天火；撒瑪利亞則被交在亞述人的手上。上帝說：“以色列和撒瑪利亞與所多瑪就如同姐妹一般。”這是形容他們和這兩座城的百姓是一類的（第46節），所以照理說，以色列也應當如他們一樣的滅亡。

3.2. 當外邦人比我們更顯為義時我們的反應是什麼？第52節：你既斷定你姊妹為義，（為義：或譯當受羞辱）就要擔當自己的羞辱；因你所犯的罪比她們更為可憎，她們就比你更顯為義；你既使你的姊妹顯為義，你就要抱愧擔當自己的羞辱。

3.3. 神要使我們回歸原位──恢復原來的狀況──第55節：你的妹妹所多瑪和她的眾女必歸回原位；撒馬利亞和她的眾女，你和你的眾女，也必歸回原位。

4. 神與人至情不渝的永約（59-63節）

4.1. 第59節：必照所行的相待──第59節是一個公義的宣告，是按著以色列民的背約，上帝要照他們所行的對待他們。

4.2. 但是60節的開頭，“然而”這個詞使整個事情產生了大逆轉，“然而”指明了上帝實際的作法，會和選民所該得的完全不同，這不同在那裡呢？

4.3. 第60-62節：追念幼年與上帝立的約－上帝要追念從前與以色列民所立的約，那個約顯然就是西乃之約，在那個約中，上帝揀選了以色列人作為祂的子民（出19:5），意思是上帝仍然認定以色列人和祂之間的關係。

4.4. 耶31:31：耶和華說：“日子將到，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……。”

4.5. 第63節在上帝與以色列人另立新約的時候，他們要追念過去自己的惡行而自覺慚愧。這是指明以色列人的悔改，這“新約”是他們悔改的指望或是憑據，若是沒有新約，他們就無從悔改起，因為按著律法之約，他們是應當滅亡的。

4.6. 因此，這新約既是向世人打開的，今天所有的世人也都可以借著悔改進入上帝的永約，這就是福音。